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j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22年 | 2021年 |
| 收益 (人民幣千元) | 88,186 | 143,873 |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 38,487 | 65,270 |
| 毛利率(%) | 43.6% | 45.4% |
| 年內淨虧損 (人民幣千元) | (43,550) | (43,894) |
| 每股虧損 | | |
|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 (2.88) | (2.96) |

全年業績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綜合業績。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3 | 88,186 | 143,873 |
| 銷售成本 | 4 | <u>(49,699)</u> | <u>(78,603)</u> |
| 毛利 | | 38,487 | 65,270 |
| 其他收入 | | 2,602 | 4,829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 2,073 | (812)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4 | (42,450) | (73,015) |
| 行政開支 | 4 | (28,470) | (27,173) |
| 研究及開發開支 | 4 | (7,994) | (10,535)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 <u>(2,059)</u> | <u>(129)</u> |
| 經營虧損 | | <u>(37,811)</u> | <u>(41,565)</u> |
| 財務收入 | | 62 | 92 |
| 財務成本 | | <u>(5,064)</u> | <u>(1,511)</u> |
| 財務成本淨額 | | <u>(5,002)</u> | <u>(1,419)</u> |
| 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 | | <u>(393)</u> | <u>(736)</u>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43,206) | (43,720) |
| 所得稅開支 | 5 | <u>(344)</u> | <u>(174)</u> |
| 年度虧損 | | <u>(43,550)</u> | <u>(43,894)</u>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u>(692)</u> | <u>(102)</u> |
|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u>(44,242)</u> | <u>(43,996)</u> |

| | 附註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43,213) | (44,353) |
| 非控股權益 | | <u>(337)</u> | <u>459</u> |
| | | <u>(43,550)</u> | <u>(43,894)</u> |
|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43,905) | (44,455) |
| 非控股權益 | | <u>(337)</u> | <u>459</u> |
|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u>(44,242)</u> | <u>(43,996)</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 6 | <u>(2.88)</u> | <u>(2.96)</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5,064 | 18,763 |
| 使用權資產 | | 1,172 | 3,632 |
| 土地使用權 | | 8,374 | 8,585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1,220 | 7,348 |
| 無形資產 | | 450 | 715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83 |
| 按金 | | 64 | 753 |
| | | <u>26,344</u> | <u>39,879</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84,125 | 64,823 |
| 貿易應收款項 | 7 | 13,303 | 31,489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 58,309 | 16,194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 – | 8 |
| 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 | | 130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8 | 237 | 23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8 | 11,356 | 32,346 |
| | | <u>167,460</u> | <u>145,097</u> |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5,747 |
| 總資產 | | <u>193,804</u> | <u>190,723</u> |
| 權益及負債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 12,561 | 12,561 |
| 股份溢價 | | 72,173 | 72,173 |
| 儲備 | | (4,371) | 39,534 |
| | | <u>80,363</u> | <u>124,268</u> |
| 非控股權益 | | (457) | (120) |
| 總權益 | | <u>79,906</u> | <u>124,148</u> |

| | 附註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 64 | 1,282 |
| 借款 | | 4,380 | 5,047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261 | — |
| | | <u>4,705</u> | <u>6,329</u>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9 | 27,539 | 26,278 |
| 借款 | | 74,263 | 23,629 |
| 租賃負債 | | 1,218 | 2,958 |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 1,301 | — |
| 應付當時非控股權益款項 | | 1,650 | 3,509 |
| 合約負債 | | 2,776 | 3,422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446 | 450 |
| | | <u>109,193</u> | <u>60,246</u> |
| 總負債 | | <u>113,898</u> | <u>66,575</u> |
| 總權益及負債 | | <u>193,804</u> | <u>190,72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5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the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

本公司於2018年7月16日開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2 擬備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擬備，除持作出售資產外，其按賬面值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就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 |
|--|--|
|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小範圍修訂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下合併的 合併會計法 |

以上所列修訂本對過往年度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亦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b)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並非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強制生效及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管理層正評估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的影響。

| | |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本 | 會計政策披露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會計估計的定義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比較資料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 2024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2024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2024年1月1日 |
| 香港詮釋第5號 |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於載 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 有期貸款的分類 | 2024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 待釐定 |

3 分部資料及收益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定為本公司之董事。管理層已根據經董事審閱的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內部向董事報告的唯一組成部分為本集團的廚具開發、製造及銷售。就此方面，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規定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開展業務，故本集團營運公司之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位於中國。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25,843,000元（2021年：人民幣31,894,000元）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84,224,000元（2021年：人民幣142,795,000元）的收益來自中國的外部客戶。收益約人民幣22,041,000元及人民幣8,973,000元（2021年：人民幣35,910,000元）來自兩名（2021年：一名）個人外部客戶，各自均為本集團貢獻10%以上的收益。

(a) 客戶合約收益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 |
| 銷售貨品 | <u>88,186</u> | <u>143,873</u> |
| 收益確認時間 | | |
| 於某一時間點 | <u>88,186</u> | <u>143,873</u> |

(b) 與客戶合約相關之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相關之負債：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合約負債－銷售貨品 (附註) | <u>2,776</u> | <u>3,422</u> |

附註：

已確認與合約負債相關之收益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內確認與結轉的合約負債相關之收益：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的已確認收益 | | |
| 銷售貨品 | <u>3,422</u> | <u>4,652</u> |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歸為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究及開發開支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用材料成本 | 46,369 | 73,301 |
| 核數師薪酬 | | |
| — 審計服務 | 1,091 | 1,324 |
| — 非審計服務 | — | — |
| 法律及專業費 | 8,703 | 5,38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4,270 | 4,180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2,460 | 2,144 |
| 土地使用權攤銷 | 211 | 210 |
| 無形資產攤銷 | 264 | 277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25,874 | 30,108 |
| 代銷費 | 14,018 | 25,377 |
| 短期租賃開支 | 936 | 1,628 |
| 裝潢開支 | 1,127 | 3,573 |
| 廣告及推廣開支 | 3,574 | 8,686 |
| 產品設計及檢查費 | 543 | 3,290 |
| 代銷店雜項開支 | 3,030 | 6,258 |
| 差旅及娛樂開支 | 1,230 | 2,021 |
| 運輸開支 | 4,295 | 4,963 |
| 捐贈開支 | 2,471 | 1,100 |
| 辦公開支 | 1,445 | 2,097 |
| 展覽會開支 | 737 | 3,444 |
| 公用設施開支 | 1,109 | 1,223 |
| 其他 | 4,856 | 8,741 |
|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究及開發開支及 行政開支總額 | <u>128,613</u> | <u>189,326</u> |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國內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惟米技電子電器(上海)有限公司(「米技上海」)的企業所得稅率為15%，原因為米技上海已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列賬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所得稅 | — | 45 |
| 遞延所得稅 | 344 | 129 |
| | <u>344</u> | <u>174</u> |

6 每股虧損

(a) 基本

年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 | 2022年 | 2021年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人民幣千元) | <u>(43,213)</u> | <u>(44,353)</u>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1,500,000,000</u> | <u>1,500,000,000</u> |
| 每股基本虧損 (人民幣分) | <u>(2.88)</u> | <u>(2.96)</u> |

(b) 攤薄

由於兩個呈列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7 貿易應收款項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17,705 | 33,832 |
| 減：虧損撥備 | <u>(4,402)</u> | <u>(2,343)</u> |
| | <u>13,303</u> | <u>31,489</u> |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60至180天。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1至30天 | 6,314 | 22,052 |
| 31至60天 | 2,700 | 3,255 |
| 61至90天 | 461 | 417 |
| 超過90天 | <u>8,230</u> | <u>8,108</u> |
| | <u>17,705</u> | <u>33,832</u> |

8 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附註) | 237 | 23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銀行現金 | 11,300 | 32,273 |
| — 手頭現金 | 56 | 73 |
| | <u>11,593</u> | <u>32,583</u> |
|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 <u>11,593</u> | <u>32,583</u> |

附註：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37,000元為於銀行持有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抵押的受限制存款（2021年：相同）。

9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1至30天 | 8,931 | 12,039 |
| 31至60天 | 2,887 | 3,221 |
| 61至90天 | 2,991 | 527 |
| 超過90天 | 1,027 | 385 |
| | <u>15,836</u> | <u>16,172</u> |

10 股息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股息。

11 報告期後發生的事項

- (i)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已獲本公司主要股東寬廣投資有限公司（「賣方」）告知，其已於2023年1月16日與作為配售代理的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2023年1月16日的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竭力所能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065港元配售（「配售」）賣方持有的最多397,700,000股本公司股份（「配售股份」）（佔本公司於配售協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6.51%）予由配售代理促使及物色的承配人（「承配人」）。配售已於2023年1月30日完成。

緊隨配售完成後，賣方（一間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季殘月女士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並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

- (ii) 於2023年2月15日，本公司建議將其英文名稱由「Mij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Volcano Spr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將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火山邑动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及業務策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開發、製造及銷售重點聚焦中國市場的優質廚房用具。本集團透過主要由分銷商、代銷銷售、電視平台、線上平台及公司客戶組成的不同銷售渠道於中國分銷產品。

於報告期間，上海出現新一波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感染潮。中國政府在上海實施了封鎖措施，以遏制**COVID-19**在其中蔓延。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上海運營。由於實施封鎖措施，本集團及其在上海的業務合作夥伴的業務運營暫停約2.5個月，對本集團報告期間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在當前經濟形勢下，中國消費者在消費方面更為謹慎，這也影響了本集團的收益。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收益減少38.7%至人民幣88.2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143.9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3.6百萬元。

本集團已全面恢復其業務運營。其亦迅速採取行動以減輕**COVID-19**疫情造成的不利影響，例如關閉銷售欠佳的代銷店、加強對分銷商的管理及設計滿足消費者需求的新產品。於報告期間，戶外活動（如露營及徒步旅行）日益盛行。本集團為該等活動專門製作新產品，並與戶外活動產品分銷商合作以多樣化其客戶群。管理層相信，上述行動將逐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對業務發展保持謹慎，繼續實施適當的措施，以提高銷售業績，降低業務運營成本。本集團亦將物色潛在的機會，使其業務經營多樣化，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收益產生自銷售(i)輻熱爐灶；(ii)電磁爐灶；(iii)鍋及平底鍋；及(iv)其他小型廚房用具及廚櫃。輻熱爐灶為本集團主要產品類別，佔報告期間總收益71.8%。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總收益為約人民幣88.2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22年 | | 2021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益% | 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益% |
| 爐灶(輻熱) | 63,289 | 71.8 | 114,034 | 79.3 |
| 爐灶(電磁) | 3,579 | 4.1 | 6,592 | 4.6 |
| 鍋及平底鍋 | 3,103 | 3.5 | 7,073 | 4.9 |
| 其他(附註) | 18,215 | 20.6 | 16,174 | 11.2 |
| 總計 | <u>88,186</u> | <u>100.0</u> | <u>143,873</u> | <u>100.0</u> |

附註：其他包括小型廚房用具（如抽油煙機、水壺、焗爐）及廚櫃。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大部分收益產生自中國。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透過多個渠道銷售產品，主要包括代銷店、向公司客戶銷售、電視平台及線上平台銷售及本集團分銷商經營的實體銷售地點。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22年 | | 2021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益% | 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益% |
| 直接銷售 | | | | |
| 代銷店 | 26,550 | 30.1 | 34,605 | 24.1 |
| 公司客戶 | 3,235 | 3.7 | 1,956 | 1.4 |
| 電視平台 | <u>32,911</u> | <u>37.3</u> | <u>54,871</u> | <u>38.1</u> |
| 小計 | <u>62,696</u> | <u>71.1</u> | <u>91,432</u> | <u>63.6</u> |
| 分銷商 | | | | |
| 線上平台 | 19,961 | 22.6 | 34,660 | 24.1 |
| 實體銷售地點 | <u>5,529</u> | <u>6.3</u> | <u>17,781</u> | <u>12.3</u> |
| 小計 | <u>25,490</u> | <u>28.9</u> | <u>52,441</u> | <u>36.4</u> |
| 總計 | <u><u>88,186</u></u> | <u><u>100.0</u></u> | <u><u>143,873</u></u> | <u><u>100.0</u></u> |

代銷店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來自代銷店的直接銷售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6百萬元減少23.1%至人民幣26.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中國政府實施隔離措施及消費者支出減少。

公司客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公司客戶的銷售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60.0%至人民幣3.2百萬元。公司客戶的銷售收益增加乃因為本集團來自物業開發商的採購訂單變得更多。

電視平台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電視平台的直接銷售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9百萬元減少40.0%至人民幣32.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消費者支出減少。

線上平台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來自本集團分銷商經營的線上平台的銷售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7百萬元減少42.4%至人民幣20.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消費者支出減少。

實體銷售地點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來自實體銷售地點的銷售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8百萬元減少69.1%至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中國政府實施隔離措施及消費者支出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率降至43.6%，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45.4%，乃因原材料價格於報告期間持續增長。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22年 | | 2021年 | |
|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爐灶(輻熱) | 28,296 | 44.7 | 52,904 | 46.4 |
| 爐灶(電磁) | 1,427 | 39.9 | 2,901 | 44.0 |
| 鍋及平底鍋 | 1,264 | 40.7 | 3,002 | 42.4 |
| 其他(附註) | 7,500 | 41.2 | 6,463 | 40.0 |
| 總計 | <u>38,487</u> | <u>43.6</u> | <u>65,270</u> | <u>45.4</u> |

附註：其他包括小型廚房用具（如抽油煙機、水壺、焗爐）及廚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許可收入、管理費收入及雜項收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其他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百萬元減少45.8%至人民幣2.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許可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差額及出售投資收益淨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2.1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0.8百萬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出售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3.0百萬元（2021年：零）。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本集團透過代銷店及電視平台進行直接銷售的代銷費、代銷店的雜項開支、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業務差旅及娛樂開支、廣告及推廣開支、租金開支及向客戶交付產品的運輸開支。於報告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0百萬元減少41.8%至人民幣42.5百萬元與本集團銷售收益減少相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我們行政及管理人員的薪金及福利、一般辦公室開支、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土地使用權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於報告期間的行政開支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1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28.5百萬元。

研究及開發開支

於報告期間的研究及開發開支減少23.8%至人民幣8.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0.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成本控制。

財務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000元減少32.6%至人民幣62,000元，主要歸因於存為定期存款的資金減少。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240.0%至人民幣5.1百萬元，主要歸因借款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為人民幣0.4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由於聯營公司的虧損減少。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0.3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0.2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的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淨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淨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9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43.6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淨虧損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5%增加至49.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報告期間的末期股息（2021年12月31日：無）。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當時起並無變動。

本集團透過利用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的平衡組合為其業務及營運資金需求融資。融資組合將視乎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及實際需求作出調整。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58.3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0.6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4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2.3百萬元）及借款為人民幣78.6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8.7百萬元）。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人民幣25.0百萬元及人民幣53.6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8.7百萬元及零）分別以浮動息率及固定息率計息。加權平均利率按每年9.62%（2021年：5.1%）計算。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5倍（2021年12月31日：2.5倍）及資本負債比率為1.0（按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2021年12月31日：0.2）。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可供動用但尚未動用銀行融資（2021年12月31日：無）。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0.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0.2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1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2021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7.0百萬元的使用權及樓宇以獲得借款人民幣25.0百萬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2021年12月31日（交易時段後），米技電子電器（上海）有限公司（「賣方」）與兩名個人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該兩名個人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賣方於米技炫尚智能家用電器（上海）有限公司持有的合共4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2,000,000元。該交易已於2022年2月完成。有關該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1日的公告。

於2022年3月1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賣方」）與Lucky Stone Investments Limited（「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根據出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賣方於天亞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為持有遊艇的特殊目的公司）擁有33%已發行股份，代價為4,500,000港元。此項交易於2022年5月23日完成，於交易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擁有目標公司的任何已發行股份。該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5日、2022年4月4日及2022年5月23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匯率波動，因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有關風險或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本集團並無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73名僱員（2021年12月31日：248名僱員），彼等的薪酬及福利乃基於市場水平、政府政策及個別表現予以釐定。本集團定期向其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及發展機會。培訓乃根據僱員需求予以安排，此由各部門每年確定。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定額供款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及津貼總和的若干百分比（由地方市政府預先釐定）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所作供款於根據各項計劃的相關規則成為應付款項時自損益表中扣除。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全數歸屬予僱員。因此，(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根據定額供款計劃，並無已沒收供款；及(ii)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以減低其對定額供款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與主要股東於競爭權益的權益或利益衝突

於報告期間，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公司存在或可能存在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根據該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50,000,000股股份，即於2018年7月16日的已發行股份的10%。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及已失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成功上市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常規，此等常規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要求或有更多限制。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根據本公司當前的組織架構，季女士為主席兼行政總裁。憑藉其於業內的豐富經驗，董事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令業務決策及策略在規劃及實行時更加有效及高效，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儘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同時由季女士擔任，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分野已清楚確立。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管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兩個職務均由季女士分別擔任。此外，目前架構並無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因為董事會已有適當的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有效發揮職能。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至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並訂有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且作出充足披露。

康栢的工作範疇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康栢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康栢」）已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本業績公告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康栢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故此康栢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任何鑒證。

報告期後事項

(i) 本公司獲本公司當時主要股東寬廣投資有限公司（「賣方」）告知，其於2023年1月16日（交易時段後）與作為配售代理的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2023年1月16日的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竭力所能基準配售（「配售」）最多397,700,000股本公司股份（「配售股份」）。

配售已於2023年1月30日完成，據此，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0.065港元的價格向若干個人、公司及／或機構或專業投資者配售397,700,000股配售股份。

於配售完成前，賣方（一間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季女士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本公司397,7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6.51%）。緊隨配售完成後，賣方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並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有關配售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6日及2023年1月30日的公告。

(ii) 於2023年2月15日，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Mij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Volcano Spr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將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火山邑动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有關建議變更公司名稱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15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後，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登載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mijiholdings.com>)。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季殘月女士

香港，2023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季殘月女士及吳惠璋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世方先生、甄子明先生、許興利先生及李瑋先生。